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子、孙公司，下同）2024 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经审批额度如下：

1、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4 年度拟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本数）的担保，其中包括：

（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 8 亿元的担保。

（2）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 22 亿元的担保。

2、下属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预计

根据实际融资需要，2024 年度拟由下属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

上述实际担保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或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2024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情况

1、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英联”）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国际”）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以设备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公司为汕头英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了两份《保证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人

受益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人：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主合同：受益人与承租人签订的编号为 2025PAZL0100384-ZL-01、2025PAZL0100384-ZL-02 的两份《售后回租赁合同》及相关协议。

（3）主合同租赁成本总额：上述两份合同各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万元整），合计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4）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的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受益人支付的所有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租金、利息、服务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同“被担保款项”）和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鉴定费用、评估费用、保全保险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用、设备处置费用、税费等），以及因保证人违约而给受益人造成的损失。

2、公司于近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汕头英联与中国银行在一定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债务人：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 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3) 主债权：自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

(4) 被担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元整）

(5) 保证期间：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 保证范围：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二）被担保人的情况

1、公司名称：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36864263558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翁宝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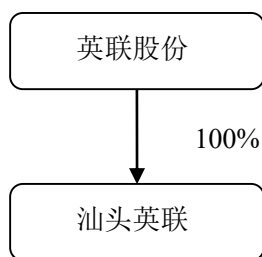
5、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9 年 3 月 27 日

7、住所：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南强路 6 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公司持有汕头英联 100% 股权，汕头英联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86,703,151.86	1,508,617,456.96
负债总额	858,845,000.26	1,013,991,639.9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85,289,765.99	300,909,453.70
流动负债总额	856,174,472.62	959,463,635.7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总额	427,858,151.60	494,625,816.99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023,491,691.83	951,556,497.49
利润总额	62,037,069.54	64,918,405.15
净利润	57,045,846.59	55,070,857.46
资产负债率	66.75%	67.21%

(三) 本次担保审批情况

上述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剩余可用额度为 199,894.672 万元，下属公司为母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剩余可用额度为 27,00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滚存总余额为 116,351.89 万元。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公司因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上述授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均为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但公司对其均具有控制权，对其运行和管理能全面掌握，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主要为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预计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滚存总余额 116,351.8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0.68%。

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对外担保的债权发生逾期的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2 份）
- 2、《最高额保证合同》（1 份）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